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晋人社厅函〔2020〕134号

关于做好 2020 年全省机关事业单位 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直各委、办、厅、局，省直属各事业单位，中央驻晋各机关事业单位：

现就 2020 年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和工人技师评聘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0年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和工人技师评聘工作继续按照现行规定由各级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

二、全省机关事业单位中符合规定申报条件的技术工人，均可申报本岗位相应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技术等级岗位考核或工人技师任职资格考核。申报条件中，工作年限和本技术等级岗位工作年限计算至 2020 年。

三、今年组织考核的工种为汽车驾驶员、文秘资料员、收银审核员等，具体工种目录见（附件1）。

未列入本目录考核范围的技术工人，可选择相近工种申报考核。根据工作需要本人也可选择相近工种申报考核，相近工种的本技

术等级岗位工作年限可以和原技术等级岗位工作年限合并计算。申报相近工种考核，须按管理权限报各级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同意。

四、申报考核的人员，须填写由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的《山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审批表》见（附件2，表格在山西省人社厅官网下载专区下载，下同）或《山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师任职资格考核审批表》见（附件3）。

各单位按照《山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申报登记表》见（附件4）分类汇总，依申报程序，逐级报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进行资格审查。其中全省申报高级工、技师或省直单位申报初级工、中级工考核的，按上述程序，由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或省直主管部门审核后，送山西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汇总，统一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进行资格审查。

各市部分初级工、中级工需委托省组织考核的，按管理权限进行资格审查后，有关材料一并报送。

五、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直各单位人事部门要切实承担起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报名、资格审查、继续教育、考核考试、证书管理的责任。考核合格的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或考核合格并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取得工人技师任职资格的人员，按管理权限由各级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山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证书》或《山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师任职资格证书》，作为机关事业单位工人上岗和兑现工资的依据。

六、当前正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关键时期，各市、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要统筹安排好报名工作，落实疫情防控有关要求，鼓励实行不见面报名、错峰报名等方式，避免因报名工作造成人员聚集。

七、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

附件：1. 2020年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工种目录
2. 山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审批表
3. 山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师任职资格考核审批表
4. 山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申报登记表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 年 3 月 6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2020年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 考核工种目录

- 1、机电类：电工、车工、钳工、焊工；
- 2、教育类：保育员、实验工；
- 3、农业类：农艺工、家畜饲养工、拖拉机驾驶员、农机维修工；
- 4、城建类：房屋修缮工、园林绿化工、管道工、环卫工、制图员；
- 5、卫生类：防疫员、卫生检验员、护理员、妇幼保健员、西药药剂员、中药药剂员；
- 6、交通类：汽车驾驶员、公路养护工；
- 7、水利类：灌排工程工、水土保持治理工、泵站运行工、水文勘测工；
- 8、贸易类：中式烹调师、客房服务员、餐厅服务员、中式面点师；
- 9、技术监督类：衡器计量检定工、食品检验工；
- 10、林业类：营林造林工；
- 11、出版类：排版工、装订工、平版印刷工、图书发行员；
- 12、测绘类：工程测量工、地图清绘工；
- 13、环保类：环境监测工；

- 14、广电类：机务员；
- 15、物资类：仓库保管工；
- 16、消防类：消防战斗员；
- 17、地矿类：钻探工、样品制备工；
- 18、其它类：收银审核员、文秘资料员。

附件 2

山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 等级岗位考核审批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文化程度		照片
身份证号				计算工龄 起始时间				
手机号码								
工作单位								
申报考核工种名称						申报技术等级		
现 岗 位								
工 种	技术 等级		取得本等级 时间		证书编号			
相关 工作 简历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工作岗位		证明人
相关 获奖 情况								
单位 考核 意见	思想政治表现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工作业绩							

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经审核，符合申报条件。同意申报。 (公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人力 资源和社会 保障部门 审核意见	经审核，符合申报条件。同意申报。 (公章) 年 月 日		
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部门 审核意见	经审核，符合申报条件。同意申报。 (公章) 年 月 日		
考核成绩	职业道德规范与 技术业务理论知识		(公章) 年 月 日
	实际操作技能		
省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 意 见	经考核合格，同意颁发 级岗位证书。 技术等 (公章) 年 月 日		
备 注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附件 3

山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师 任职资格审核审批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文化程度		照片
身份证号				计算工龄 起始时间				
手机号码				申报考核 工种名称				
工作单位								
现高级工岗位								
工 种		取得高级工 等级时间		证书编号				
相关 工作 简历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工作岗位	证明人			
相关 获奖 情况								
单 位 考 核 意 见	思想政治表现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工作业绩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经审核，符合申报条件。同意申报。 (公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审核意见	经审核，符合申报条件。同意申报。 (公章) 年 月 日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审核意见	经审核，符合申报条件。同意申报。 (公章) 年 月 日		
考核成绩	职业道德规范与技术业务理论知识		(公章) 年 月 日
	实际操作技能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意见	经考核合格，同意颁发技师任职资格证书。 (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			

2020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 岗位考核报名注意事项

一、2020 年申报高级工、中级工、初级工的人员填写《山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岗位考核审批表》、申报技师的人员填写《山西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师任职资格考核审批表》，上述表格须从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 (<http://rst.shanxi.gov.cn/>) “下载专区” 下载。

二、各报名组织单位使用在线报名系统软件进行申报，在线报名系统软件等有关事宜请加入省直工考 QQ (238379135) 群（只限工作人员），咨询电话：4728200、4728849。考生可关注山西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微信公众号（shanxiosta）查看相关学习、考核安排等信息。

三、填报基本流程：

1、各市县申报人员下载表格并填写基本信息→本人所在单位盖章→县（区）人社局盖章收集纸介质审批表并录入在线报名系统（同时上传申报人员照片，JPG 格式，大小 20K 以下或 85*125 像素）→市人社局收集纸介质审批表并录入在线报名系统→报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汇总→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工资处资格审查。

2、省直单位申报人员下载表格并填写基本信息→本人所在单位盖章→省直主管部门盖章收集纸介质审批表并录入在线报名系统（同时上传申报人员照片，JPG 格式，大小 20K 以下或 85*125 像素）→报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汇总→

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工资处资格审查。

四、16周（不含）岁以前参加工作的，应提供招工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本人所在单位和主管单位公章。在疫情期间暂不需要报送纸质材料，拍照后，统一由工作人员打包上传至省鉴定中心即可。（每个图片须注明：姓名、工种、等级）

五、学历证明包括学历证书及学信网《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均需带有在线验证编号的页面）。在疫情期间不需要报送纸质材料，拍照或截图后，统一由工作人员打包上传至省鉴定中心即可。

（每个图片须注明：姓名、工种、等级）

六、各单位严格按照申报条件审核申报考核人员的材料，依填报程序，由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或省直主管部门审核后，送山西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汇总，统一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工资处进行资格审查。

七、当前正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为落实防控有关要求，实行不见面、错峰报名，大家可先登录多元考务系统报名录入信息，确认报名结束后电话告知即可，纸质材料可延后报送或电话预约。

其他有关事宜另行通知，请关注山西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网站（访问方式：访问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http://rst.shanxi.gov.cn/>点击“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专栏）和山西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微信公众号（shanxiosta）。

2020年度工人技术等级及技师简要申报条件

申报等级	类别	参加工作时间	取得下级证书时间	备注
初级工		2020及以前	/	依 据 现 行 规 定
中级工	晋升	2011及以前	2019及以前	
	直接申报	1985及以前	/	
高级工	晋升	2001及以前	2016及以前	
		1985及以前	2019及以前	
	直接申报	1977及以前	/	
技师	晋升	1996及以前	2016及以前	依据现行规定
		1977及以前	2019及以前	

备注：如有特殊情况，严格按文件规定执行。